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9-027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保平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照上市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以下简称“配股”)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申请配股的资格和条件。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本次配股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的方式进行。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3、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

本次配股的股份数量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确定,按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最终的配售比例及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截至本方案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1,629,789,473股。以总股本1,629,789,473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计算原则,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不超过488,936,841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股数量上限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定价原则

①本次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若在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动,则配股价格下限为公司总股本变动后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前景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③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依据本次配股确定的定价原则,以刊登配股说明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的配股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股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5、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为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及部分自然人股东李光平、李博、吉红丽、张林兴已出具承诺将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的可配售股份。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6、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实施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7、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将于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8、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取代销方式。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16亿元(含17.1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10、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公司在上述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股的核准文件但未能实施完毕,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配股实施完成日。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11、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获配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编制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合理、安全、高效地使用,公司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分析和讨论,并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出具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相关的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把股权及时实施本次配股方案后可能出现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把股权及时实施本次配股方案后可能出现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障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配股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配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具体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配股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股实施时间、配股价格、配股比例、配售数量、具体申购办法、配售起止日期、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配股方案有关的一切事项;

2、根据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市场变化及有关部门对具体方案及相关申请文件、配套文件的要求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

3、办理本次配股申报事项,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配股的申报材料;

4、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配股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和保荐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并履行与本次配股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5、为本次配股设立专用账户,专门用于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管理和使用,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6、在本次配股完成后,办理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根据本次配股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处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其他事宜;

8、根据有关管理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项目具体安排进行相应的调整;

9、如监管部门要求,或与本次配股有关的规定、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对本次配股具体方案进行调整,但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10、若本次配股发行失败,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认购的股东;

11、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配股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时,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酌情决定本次配股延期实施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12、办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其他事项;

13、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如公司在上述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股的核准文件但未能实施完毕,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配股实施完成日。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回报股东意识,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为股东提供持续、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公司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9-028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5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小芝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照上市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以下简称“配股”)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申请配股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本次配股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的方式进行。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3、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

本次配股的股份数量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确定,按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最终的配售比例及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截至本方案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1,629,789,473股。以总股本1,629,789,473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计算原则,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不超过488,936,841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股数量上限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定价原则

①本次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若在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动,则配股价格下限为公司总股本变动后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前景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③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依据本次配股确定的定价原则,以刊登配股说明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的配股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股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5、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为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及部分自然人股东李光平、李博、吉红丽、张林兴已出具承诺将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的可配售股份。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6、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实施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7、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将于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8、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取代销方式。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16亿元(含17.1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10、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公司在上述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股的核准文件但未能实施完毕,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配股实施完成日。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11、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获配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编制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合理、安全、高效地使用,公司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分析和讨论,并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出具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相关的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把股权及时实施本次配股方案后可能出现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把股权及时实施本次配股方案后可能出现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9-029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有关规定,现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存放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4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800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共计4,87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8,9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由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开设的人民币募集资金验资账户26545301040014346账号内。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4)第110ZC0263号”《验资报告》。

201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承诺和有关规定使用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利息收入,根据公司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决定批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开立的账号为26545301040014353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予以注销,该专户存储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龙门煤化”)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开立的账号为2605042529200194739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予以注销,该专户存储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龙门煤化流动资金。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龙门煤化募集资金专户已分别于2015年5月6日、2015年6月26日予以注销。注销时公司专户存储余额为333,135.08元,龙门煤化专户存储余额为26,669.55元,均已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8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0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684,21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7.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59,999,9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423,741,041.15元。上述募集资金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汇入本公司在西安银行西安铜业路支行开立的9160115800000028212号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之一)内。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358号”《验资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前确定实施单位系本公司持股100%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猫气化”),变更后确定的实施单位系本公司持股100%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黑猫”)。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元)
本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916011580000028212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本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南路支行	9080115800000995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黑猫气化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916011580000028189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内蒙古黑猫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南路支行	908011580000099418	募集资金专户	144,173.17
内蒙古黑猫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	806041401421008012	募集资金专户	220,781,046.10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合计220,925,219.27元(包括已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净额及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57,847,852.32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见附件1;

2、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的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不存在差异。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额存在差异,差异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1	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	242,374.10	8,639.43	-233,734.67	注1
2	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233,734.67	37,426.93	-196,307.74	注2

注1:本公司2018年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变更为“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变更前,“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处于建设初级阶段,其使用募集资金8,639.43万元;变更后,“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使用剩余的募集资金233,734.67万元(不包含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等孳息)。

注2:该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了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2018年6月14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变更为“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审批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实际购买情况

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用途	资金额(万元)	期限	收回情况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2017.11.15-2017.12.25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17.11.21-2018.02.23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2017.11.21-2018.05.21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2017.11.21-2018.8.21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	2018.01.04-2018.7.03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	2018.02.26-2018.8.26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18.4.20-2018.10.20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18.08.01-2018.11.01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18.08.29-2018.11.29	到期已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18.08.21-2019.02.01	每三个月结息一次,可随时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2018.10.29--2021.10.29	每三个月结息一次,可随时收回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2018.09.03--2021.09.03	每三个月结息一次,可随时收回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80,000万元,其中:长安银行定期存款余额为30,000万元、包商银行保本型存款“账户盈C”产品余额为30,000万元、西安银行“稳利盈2号”产品余额为20,000万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1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可以分笔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2018年7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8年7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可以分笔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00,000万元。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6,066.36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202,092.5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96,307.74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5,784.78万元)。扣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100,000万元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80,000万元之后,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为22,092.5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96,307.74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0.99%,尚未使用的原因及后续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见附件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见附件2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不存在不一致情形。

附件1-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附件1-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1日

附件1-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8,93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8,9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4年度合计投入68,93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8,930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1	龙门煤化400万吨/年焦化技改项目	龙门煤化400万吨/年焦化技改项目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	截止日该项目已全部完工。	
合计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68,930.00	-		

附件1-2: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42,374.1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6,066.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33,734.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96.4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年度:29,639.43,2018年度:16,426.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日期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1	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	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	242,374.10	-	8,639.43	242,374.10	-	8,639.43	-8,639.43	注	
2	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	233,734.67	37,426.93	-	233,734.67	37,426.93	196,307.74	2020年6月	
合计			242,374.10	233,734.67	46,066.36	242,374.10	233,734.67	46,066.36			

注:公司原以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为主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焦化转型示范项目一期工程”,调整变更为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为主体实施“年产10万吨己内酰胺和利用焦炉煤气年产40万吨液化天然气项目”。

附件2: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 承诺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注5)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